

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收购少数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6) 0100492 号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公司”)自 2025 年度的《关于子公司收购少数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英唐智控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英唐智控公司自 2025 年度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本审核报告仅供英唐智控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郁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李永超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7日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购少数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按照有关规定，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的《关于子公司收购少数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公司简介

本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6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6 层、7 层、8 层。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8 日与科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原股东 G tech Systems Group Inc.、黄帅平和 Chang York Yuan（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签订的《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与 G tech Systems Group Inc.、黄帅平、Chang York Yuan 关于科富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标的股权按照估值水平作价 17,910 万元。业绩承诺方承诺，英唐微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 3,000 万元、5,000 万元及 7,000 万元或三年累计不低于 15,000 万元；若低于 15,000 万元，则按实际完成的比例计算最终的标的股权转让对价。

三、业绩实现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业绩承诺金额	70,000,000.00
实现金额	23,985,388.94
实现金额超过业绩承诺金额	-46,014,611.06
实现率（%）	34.26

对上表中“实现金额”计算口径的说明：实现金额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